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關於立法會林宇滔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法務局、勞工事務局
的意見，文化局對立法會 2025 年 3 月 4 日第 201/E175/VII/GPAL/2025 號
函轉來林宇滔議員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5 年 3 月
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為促進影視產業發展並宣傳澳門的文化形象，在保障公共安全的前
提下，特區政府期望與業界共建友善的拍攝環境。有關 2025 年 2 月
24 日有劇組在三巴仔橫街進行的拍攝活動，該項目的拍攝許可申請按
“拍攝申請協調服務”機制轉介至相關部門跟進，並獲批准。在拍攝
前的跨部門協調會議上，治安警察局已明確不同意劇組提出的拍攝方
式，並要求劇組須以安全的駕駛方式拍攝。拍攝當日，警方按照協調
會議中劇組承諾的內容作警力部署，派員進行封路及現場駐守，惟劇
組未有遵守相關要求，突然加插危險駕駛的拍攝，隨即導致意外發
生。

保安司司長已指示治安警察局加強預案管理，治安警察局亦已從
以下三個方面強化有關工作，包括：在拍攝前與劇組進行更細緻、更
具體的溝通，明確各項安全要求和操作規範；增派警力加強對拍攝現
場的巡查，尤其是可能出現高風險的環節；要求劇組在醒目位置設立
警示標誌，增派人員主動引導行人避讓，切實保障居民安全，務求日
後對類似的拍攝申請作更充分的安全考量，避免同類事件發生。

就項目拍攝期間發生的交通事故，文化局、治安警察局、交通事
務局、市政署及勞工事務局於事發翌日進行跨部門會議，在綜合各部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門的意見後中止該項目的拍攝許可，而涉事拍攝單位已提交事故報告，各協調部門將研究分析再作後續跟進。

治安警察局設有專責單位持續打擊非法工作，並定期聯同勞工事務局及其他權限部門開展各類聯合行動，倘發現存在違法情況，必定依法跟進處理。由於相關拍攝活動已獲發出拍攝許可，而涉事的外地劇組人員來澳目的是為進行劇集拍攝，並非屬提供司機職務或工作，故不屬須申請聘用許可的情況，有關活動應按拍攝許可所訂的條件進行。勞工事務局會繼續依職權監察勞動範疇法例的遵守情況，以確保非居民須符合法定要求才可在本澳工作。

就在澳拍攝項目，文化局持續協調各公共部門共同合作，並保持緊密溝通，研究制訂更規範之指引，在跨部門技術會議上明確告知申請單位評估清單上需提交更多更詳細必要資料，並透過跨部門技術會議獲各審批部門共識下才發出拍攝許可。此外，適時邀請不同職能範疇的公共部門加入“拍攝申請協調服務”，期望在跨部門技術會議上為拍攝項目提供其專業意見，確保在澳門拍攝項目得以順利進行。

此外，特區政府跨部門“檢討營商法規工作小組”的首階段工作包括檢討第47/98/M號法令，目前工作小組正有序開展相關工作，並將按照特區政府的整體立法規劃適時推進相關立法項目。

肅此奉覆，並致謝忱

局長 梁惠敏